【一改两为】桐城法院成功调解一起行政诉讼案件

3月16日，在桐城市人民法院行政审判庭法官的主持下，两名原告积极交付行政罚款及违法所得，一起行政诉讼案件得以妥善处理。

2020年3月，家住青草的邱某姐妹通过偶然的机会得知口罩供需信息，遂在家中进行口罩加工，赚取加工毛利。2021年7月，桐城市某局在抽检过程中，发现邱某姐妹无证无照经营，且加工的口罩不符合相关标准要求和《产品质量法》等，遂对她们作出了《行政处罚决定书》。邱某姐妹不服，向桐城法院提起诉讼。诉讼中，邱某姐妹表示，两人不是故意触犯规定，一个是刚毕业的大学生，一个家中尚有两个未成年的孩子，请求法院主持调解。

行政审判庭受理此案后，到原告所在的村委会了解情况，考虑原告家庭的实际问题，与被告单位进行沟通。经过多次调解后，被告单位同意两原告缴纳92000元罚款及7000元的违法所得。承办法官对邱某姐妹进行了批评教育，两人递交了悔改书，表示引以为戒，不再违反。

行政诉讼的妥善解决节约了审判资源，提高审判效率，实现了行政审判案结事了人和的目的。

（严娅 朱明明）